#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合集65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3-09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1发包方：承包方：根据《^v^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第一条：工程概况①公园绿化种植工程②工程地点：③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按图纸结合实际地形、栽植乔木、灌木...*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1**

发包方：

承包方：

根据《^v^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①公园绿化种植工程

②工程地点：

③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按图纸结合实际地形、栽植乔木、灌木、地被等品种

④承包方式：由乙方包工、包料

第二条：工程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工程合同造价

本工程合同预算造价为人民币830000万元，即人人民币捌拾叁万元整(不含税金)

第四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①签定合同后，由甲方在工程施工前支付乙方工程款(乔木、灌木的工程量)400000万，即人民币肆拾万元整。

②乙方在花苗、草皮进场前由甲方支付350000元工程进度款，即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

③工程竣工后，甲方应在二十日内一次付清乙方合同总价的余款。(按实际发生量结算)。

④确因甲方拖欠工程款或场地施工，天气等其他因素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乙方停工，损失应由甲方承担。竣工日期应予以顺延。

第五条：苗木养护期：

保养期内，凡因乙方施工造成的质量问题苗木不成活的应及时更换，超过保养期苗木不成活的更换费用由甲方支付，竣工之后的苗木养护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①本工程质量要求为合格

②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操作规范和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现场监督检查。

③工程竣工后，由甲方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合格后，将工程移交给甲方管理。

第七条：负责事项

①季节原因：为提高成活率把部分地苗改为假植苗，规格也相应整体降低调整。

②甲方按规定提供施工场地，施工场地的土方平整。

③甲方提供场地所需水源、电源和灌水设备。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发包方： 承包方：

签约日期：年月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2**

发包方：\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v^合同法》、《^v^建筑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项目外环境景观及\_\_\_\_\_\_\_\_\_\_\_\_\_\_景观园林绿化工程；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_\_\_\_\_\_\_\_\_\_\_\_\_\_园林景观、\_\_\_\_\_\_\_\_\_\_\_\_\_\_景观工程、\_\_\_\_\_\_\_\_\_\_\_\_\_\_景观工程（含各出入口）、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工程及配套水电工程、照明系统等（详见施工图）。本工程施工图的深化、优化设计由乙方负责，如本工程的施工由乙方承包，则乙方免费提供该项服务；如不由乙方承包该工程的施工，则甲方支付该项服务费用\_\_\_\_\_\_\_\_\_\_\_\_\_\_元予乙方。

4.承包方式：由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管理、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税金、包文明施工及包深化、优化设计等。

>第二条 工程期限

1.本工程开工日期以甲方的开工通知单并经乙方确认为准，竣工日期为\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2.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发包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_\_\_\_\_\_\_天，不能移交承包方主要的施工场地、进场道路、施工用水用电，影响承包方进场施工者；

（2）明确由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未能按双方认定的时间进场，或进场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向承包方交验时发现阶段缺陷，需要修配、改、代、换而耽误施工进度者；

（3）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_\_\_\_\_\_\_小时以上者；

（4）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拖延办理签证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5）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施工进度者；

（6）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7）发生重大设计变更。

>第三条 工程合同造价

1.本工程合同预算造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即人民币\_\_\_\_\_\_佰\_\_\_\_\_\_拾\_\_\_\_\_\_万\_\_\_\_\_\_仟\_\_\_\_\_\_佰\_\_\_\_\_\_拾\_\_\_\_\_\_元整（含税）。

2.按照第八条标准按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

>第四条 材料、设备供应、检验

1.进口特殊材料，由发包方组织供应到现场或指定地点。如在规定交货地点之外交货，其发生的超运距运费和其他费用由发包方负责；

2.成套设备和专用设备，由发包方负责招标、定货，供应和商品检验后交付承包方。对提前到货的设备应由发包方设库保存，安装时交付承包方妥善保管，不得挪用，丢失或损坏；

3.所有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合格证。

4.已进场的物资，若发现有不合格者，供料一方必须迅速将其运出场外。

5.具有合证书建筑材料、设备、发包方如有异议要求检验时，可以重新检验，检验后如属合格产品，其检验费用由要求检验的发包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检验费用由承包方负担。

6.没有合格证书，且未经试验鉴定或经过试验鉴定为不合格证的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等，承包方不得用于本工程。

7.乙方已预定或已采购的材料，若甲方发生变更，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1.本工程质量要求为优良；

2.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的监督检查；

3.发包方聘用的现场监理工程师为\_\_\_\_\_\_\_\_\_\_\_\_；

4.承包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材料代用必须经过设计单位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

5.隐蔽工程由承包方自检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检查验收，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

6.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图纸说明、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7.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发包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发包方管理。

8.已竣工未验收工程，在交工前由承包方负责保管。

9.工程交工验收后，园建工程保修期为1年，水电保修期为2年，保修期间由施工质量造成的损坏，其费用由乙方承担，绿化工程保养成活期6个月，保养水费由发包方承担。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发包方应书面通知承包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承包方应在七个工作日内修复。

>第六条 施工设计变更

1.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均为施工的有效依据，承包方不得擅自修改。

2.施工图的重大修改变更，必须经发包方、设计单位同意，并于修改前\_\_\_\_\_\_天办理设计修改议定单。设计修改议定单经发包方签证后，承包方才予实施。议定单和修改图纸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

3.当修改图纸属于设计错误、设备变更、结构改变、标准提高、工艺变化、地质条件与设计不符实际时，其增加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责任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4.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提出修改设计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实施；

5.在工程施工中发生下列事实之一时，承包方必须立即以书面通知发包方，要求确认；

（1）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与工程现场状况不一致，设计文件所标明的施工条件与实际不符；

（2）设计图纸和设计文件表示不明确或有错误及遗漏，图纸与说明书不符；

（3）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中未标明的施工条件发生了预料不到的特殊困难等。

（4）确认的事实必须在2天内解决，不能如期解决而造成停工的，工期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第七条 双方负责事项

1.发包方。

（1）办理土地征用、青苗、树木的赔偿，坟地迁移、房屋拆迁、障碍物的拆除（包括架空及隐蔽的），并提供有关隐蔽、障碍物资料；

（2）在开工前做好“三通”；按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提供在红线图以内距建筑物不大于\_\_\_\_\_\_米的水、电源联结点，并装好水、电表，以便承包方按表计费；

（3）根据施工地区供水、供电、水压、电压情况，采取措施满足施工用水、用电的需要；

（4）按规定提供施工场地；

（5）合同签订后\_\_\_\_\_\_天内（以收签最后一张图纸为准）向承包方提供完整的施工技术资料\_\_\_\_\_\_套；

（6）确定建筑物（或构筑物）道路、线路、上下水道的定位标桩、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7）组织承包双方和设计单位参加的施工图纸交底，并做好三方签署的交底纪要，并在\_\_\_\_\_\_天内分送有关单位；

（8）审核承包方工程进度表，及时向承包方支付工程进度款；

（9）派驻施工现场的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隐蔽工程和合同执行进行监督检查，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中间验收、工程进度款拨款签证和其他必须的签证。

（10）组织对工程的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日期配合承包方办好竣工结算工作。

2.承包方。

（1）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界区以内的用水、用电、道路和临时设施的施工；

（2）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设备及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用水电计划、开竣工通知书、隐蔽工程验收单等，并及时送发包方及有关单位；

（3）按双方商定的分工范围，做好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供应和管理；

（4）严格按照施工图与说明书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

（5）在交工前应负责保管，并清理好场地；

（6）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办理工程竣工结算，参加竣工验收；

（7）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对属于承包方责任的工作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第八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签定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_\_\_\_\_\_%；

2.乙方完成合同工程量的\_\_\_\_\_\_%时，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工程款申请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价\_\_\_\_\_\_%进度款；

3.工程竣工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工程款申请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价\_\_\_\_\_\_%进度款；

4.工程验收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结算书后三十天内完成工程结算的审核工作。工程结算后七天内付至结算总价的\_\_\_\_\_\_%工程款；留结算价的5%尾款，园建工程及绿化工程单项保修期满后\_\_\_\_\_\_天内分别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5.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6.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应由发包方承担。

7.本工程造价结算方式按下列情况办理：

工程量以审查后的施工图加变更签证、图纸会审记录等按实际工程量进行计算；

园林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费用计取套用《园林建筑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按定额计价；

安装工程项目费计取套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按定额计价；

园林建筑、绿化工程结算造价按\_\_\_\_\_\_\_\_\_\_\_\_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的《园林工程定额计价程序表》计费后总价下浮5%计算；水电安装工程结算造价按\_\_\_\_\_\_\_\_\_\_\_\_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的《安装工程定额计价程序表》计费后总价下浮5%计算；

园林建筑及绿化工程及安装工程的主材价格执行市建委颁发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材料、苗木价格表》，发包方可指定部分材料、苗木的品牌、厂家、原产地及价格等；

发包方指定的材料或指定的价格，结算时列入独立费，价格不按本合同第八条款下浮。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承包方的责任。

（1）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2）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作为逾期违约金。

2.发包方的责任。

（1）未能按照承包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的责任，竣工日期得以顺延。

（2）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以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方可直接向\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特殊条款

本合同条款如对特殊情况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特殊条款

>第十二条 附则

其他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v^合同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合同附件：全部施工图纸。上述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全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本2份，其中发包方执1份，承包方执1份，副本2份，发包方执1份，承包方执1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3**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v^合同法》、《^v^建筑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

4. 承包方式：由乙方包工、包料。

第二条 工程期限：20xx年 月 日---20xx年 月 日

第三条 工程合同造价：

本工程合同预算造价为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第四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签定合同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在工程施工前支付乙方合同总造价的50%;

2.乙方完成合同工程量的90%时，甲方应在十日内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造价80%工程进度款;

3.工程验收后甲方七日内完成工程结算的审核工作(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工程结算后十日内付至结算总价的95%工程款;尾款待苗木养护期结束后十日内一次付清。否则按银行逾期付款有关规定处理。

5.确因甲方拖欠工程款或不可抗力等其他因素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乙方停工、窝工，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苗木养护期：三个月。

第六条 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1.本工程质量要求为合格;

2.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操作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现场监督检查;

3.工程竣工后，由甲方及时组织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将工程移交给甲方管理。

第七条 双方负责事项

1.甲方

(1)办理土地征用、障碍物的拆除(包括架空及隐蔽的)，并提供有关隐蔽、障碍物资料等协调工作;

(2)按规定提供施工场地;

(3)组织对工程的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日期配合乙方办好竣工结算工作。

2.乙方

(1)施工场地的平整;

(2)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

(3)在交工前应负责管理，并清理好场地;

第八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仲裁机构仲裁，仲裁机构由甲乙双方协商而定。

第九条 附则

本合同未尽事项，一律按《^v^合同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养护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4**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经考察及价格比选，甲方将 绿化工程确定给乙方施工，为确保如期保质完成本工程，双方本着相互支持、紧密配合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明确双方职责，特签订本合同，条款如下：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总造价： 元

四、工期：工期定为 日历天，由甲方通知开工之日起计时。

五、开工准备：甲方前期使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并在开工后继续解决该工程遗留问题;甲方在施工前准备好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等工作;乙方接到图纸后，尽快做出材料计划。

六、施工中，如甲方根据实际需要调整苗木，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栽植，增加或调整部份按实际栽植数量结算。

七、工程款支付：苗木栽植完毕，经验收合格，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款的90%。余款10%在12个月质保期到后支付。

八、工程质量：

1、所栽苗木质量必须符合工程要求，按照施工图及苗木清单(见附表)的植物品种，规格、数量严格栽植。

2、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监督和管理，如因质量问题反工，其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

3、乙方要确保施工现场清洁、及时清理废弃物。

九、养护管理及要求：

1、栽植后及时浇透水、及时中耕除草、施肥、修剪、确保苗木正常生长。

2、乙方包栽包活，在栽植完工后，要养护12个月，期间发生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条款终止。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持二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附件：苗木清单)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

景观预算表

工程名称：嘉和康桥AB区环境改造工程苗木收方单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5**

发包方： \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v^合同法》、《^v^建筑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_\_\_\_\_\_\_\_\_\_\_\_\_\_项目外环境景观及\_\_\_\_\_\_\_\_\_\_\_\_\_\_景观园林绿化工程 ;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_\_\_\_\_\_\_\_\_\_\_\_\_\_园林景观、\_\_\_\_\_\_\_\_\_\_\_\_\_\_景观工程、\_\_\_\_\_\_\_\_\_\_\_\_\_\_景观工程(含各出入口)、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工程及配套水电工程、照明系统等(详见施工图)。本工程施工图的深化、优化设计由乙方负责，如本工程的施工由乙方承包，则乙方免费提供该项服务;如不由乙方承包该工程的施工，则甲方支付该项服务费用\_\_\_\_\_\_\_\_\_\_\_\_\_\_元予乙方。

4.承包方式：由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管理、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税金、包文明施工及包深化、优化设计等。

第二条 工程期限

1.本工程开工日期以甲方的开工通知单并经乙方确认为准，竣工日期为\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2.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发包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_\_\_\_\_\_\_天，不能移交承包方主要的施工场地、进场道路、施工用水用电，影响承包方进场施工者;

(2)明确由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未能按双方认定的时间进场，或进场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向承包方交验时发现阶段缺陷，需要修配、改、代、换而耽误施工进度者;

(3)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_\_\_\_\_\_\_小时以上者;

(4)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拖延办理签证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5)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施工进度者;

(6)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7)发生重大设计变更。

第三条 工程合同造价：

1.本工程合同预算造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即人民币\_\_\_\_\_\_佰\_\_\_\_\_\_拾\_\_\_\_\_\_万\_\_\_\_\_\_仟\_\_\_\_\_\_佰\_\_\_\_\_\_拾\_\_\_\_\_\_元整(含税)。

2.按照第八条标准按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

第四条 材料、设备供应、检验

1.进口特殊材料，由发包方组织供应到现场或指定地点。如在规定交货地点之外交货，其发生的超运距运费和其他费用由发包方负责;

2.成套设备和专用设备，由发包方负责招标、定货，供应和商品检验后交付承包方。对提前到货的设备应由发包方设库保存，安装时交付承包方妥善保管，不得挪用，丢失或损坏;

3.所有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合格证。

4.已进场的物资，若发现有不合格者，供料一方必须迅速将其运出场外。

5.具有合证书建筑材料、设备、发包方如有异议要求检验时，可以重新检验，检验后如属合格产品，其检验费用由要求检验的发包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检验费用由承包方负担。

6.没有合格证书，且未经试验鉴定或经过试验鉴定为不合格证的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等，承包方不得用于本工程。

7.乙方已预定或已采购的材料，若甲方发生变更，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1.本工程质量要求为优良;

2.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的监督检查;

3.发包方聘用的现场监理工程师为\_\_\_\_\_\_\_\_\_\_\_\_;

4.承包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材料代用必须经过设计单位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

5.隐蔽工程由承包方自检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检查验收，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

6.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图纸说明、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7.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发包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发包方管理。

8.已竣工未验收工程，在交工前由承包方负责保管。

9.工程交工验收后，园建工程保修期为1年，水电保修期为2年，保修期间由施工质量造成的损坏，其费用由乙方承担，绿化工程保养成活期6个月，保养水费由发包方承担。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发包方应书面通知承包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承包方应在七个工作日内修复。

第六条 施工设计变更

1.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均为施工的有效依据，承包方不得擅自修改。

2.施工图的重大修改变更，必须经发包方、设计单位同意，并于修改前\_\_\_\_\_\_天办理设计修改议定单。设计修改议定单经发包方签证后，承包方才予实施。议定单和修改图纸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

3.当修改图纸属于设计错误、设备变更、结构改变、标准提高、工艺变化、地质条件与设计不符实际时，其增加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责任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4.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提出修改设计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实施;

5.在工程施工中发生下列事实之一时，承包方必须立即以书面通知发包方，要求确认;

(1)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与工程现场状况不一致，设计文件所标明的施工条件与实际不符;

(2)设计图纸和设计文件表示不明确或有错误及遗漏，图纸与说明书不符;

(3)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中未标明的施工条件发生了预料不到的特殊困难等。

(4)确认的事实必须在2天内解决，不能如期解决而造成停工的，工期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第七条 双方负责事项

1.发包方

(1)办理土地征用、青苗、树木的赔偿，坟地迁移、房屋拆迁、障碍物的拆除(包括架空及隐蔽的)，并提供有关隐蔽、障碍物资料;

(2)在开工前做好“三通”;按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提供在红线图以内距建筑物不大于\_\_\_\_\_\_米的水、电源联结点，并装好水、电表，以便承包方按表计费;

(3)根据施工地区供水、供电、水压、电压情况，采取措施满足施工用水、用电的需要;

(4)按规定提供施工场地;

(5)合同签订后\_\_\_\_\_\_天内(以收签最后一张图纸为准)向承包方提供完整的施工技术资料\_\_\_\_\_\_套;

(6)确定建筑物(或构筑物)道路、线路、上下水道的定位标桩、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7)组织承包双方和设计单位参加的施工图纸交底，并做好三方签署的交底纪要，并在\_\_\_\_\_\_天内分送有关单位;

(8)审核承包方工程进度表，及时向承包方支付工程进度款;

(9)派驻施工现场的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隐蔽工程和合同执行进行监督检查，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中间验收、工程进度款拨款签证和其他必须的签证。

(10)组织对工程的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日期配合承包方办好竣工结算工作。

2.承包方

(1)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界区以内的用水、用电、道路和临时设施的施工;

(2)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设备及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用水电计划、开竣工通知书、隐蔽工程验收单等，并及时送发包方及有关单位;

(3)按双方商定的分工范围，做好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供应和管理;

(4)严格按照施工图与说明书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

(5)在交工前应负责保管，并清理好场地;

(6)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办理工程竣工结算，参加竣工验收;

(7)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对属于承包方责任的工作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第八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签定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_\_\_\_\_\_%;

2.乙方完成合同工程量的\_\_\_\_\_\_%时，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工程款申请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价\_\_\_\_\_\_%进度款;

3.工程竣工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工程款申请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价\_\_\_\_\_\_%进度款;

4.工程验收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结算书后三十天内完成工程结算的审核工作。工程结算后七天内付至结算总价的\_\_\_\_\_\_%工程款;留结算价的 5% 尾款，园建工程及绿化工程单项保修期满后\_\_\_\_\_\_天内分别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5.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6.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应由发包方承担。

7.本工程造价结算方式按下列情况办理：

工程量以审查后的施工图加变更签证、图纸会审记录等按实际工程量

进行计算;

园林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费用计取套用20xx年《广东省园林建筑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按定额计价;

安装工程项目费计取套用20xx年《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按定额计价;

园林建筑、绿化工程结算造价按\_\_\_\_\_\_\_\_\_\_\_\_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于20xx年7月12日颁发的《20xx年园林工程定额计价程序表》计费后总价下浮5%计算;水电安装工程结算造价按\_\_\_\_\_\_\_\_\_\_\_\_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于20xx年7月12日颁发的《20xx年安装工程定额计价程序表》计费后总价下浮5%计算;

园林建筑及绿化工程及安装工程的主材价格执行东莞建委颁发的20xx年度7月份《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材料、苗木价格表》，发包方可指定部分材料、苗木的品牌、厂家、原产地及价格等;

发包方指定的材料或指定的价格，结算时列入独立费，价格不按本合同第八条款下浮。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承包方的责任

(1)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2)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作为逾期违约金。

2.发包方的责任

(1)未能按照承包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的责任，竣工日期得以顺延。

(2)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以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方可直接向\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特殊条款

本合同条款如对特殊情况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特殊条款

第十二条 附则

其他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v^合同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合同附件：全部施工图纸。上述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全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本 2 份，其中发包方执 1 份，承包方执 1 份，副本 2 份，发包方执 1 份，承包方执 1 份。

发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承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_\_\_

委托代表人(签名)：\_\_\_\_\_\_\_\_\_\_\_\_委托代表人(签名)：\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签约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6**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为了发展农村经济，促进农村土地经营权的合理流转，根据《^v^农村土地承包法》、农业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管理办法》及农村土地承包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 的旱地 亩发包给乙方经营使用。地块四至为：

东至： ;南至： ; 西至： ;北至： ;

二、土地承包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租金计算办法：每亩每年 元， 亩每年共计人民币 （大写）（： ）。

四、付款与租金调整方式：承包金一年一付，每年的 月 日前乙方必须全额付清当年的土地承包金给甲方，以现金方式结算，甲乙双方以收据为凭。租金每三年进行一次调整，调整幅度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最高幅度不应超过原承包金的 %。

五、甲方收取租金后应当按相关规定分配和使用，如因分配或使用不当而引起甲方与村民的矛盾与乙方无关，由此影响了乙方的生产经营，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六、租赁期限内甲方必须保证无其他集体或个人对乙方所承租的土地提出任何异议，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由甲方负责处理，与乙方无关，如甲方处理不当而给乙方造成了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七、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享有独立的生产自主权、经营权，但不能改变土地用地性质，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正常生产的，甲方必须赔偿乙方全部经济损失。

八、乙方不得私自转包或以其他方式流转所承包甲方的土地，如要转包或以其他方式流转，须经甲方同意并报镇府批准。

九、乙方应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乙方对承包地造成永久损害的，应停止侵害、恢复原状或赔偿损失。

十、乙方可在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

十一、乙方不得用取得承包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十二、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1、如因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使本协议无法履行或继续履行将影响到甲、乙双方合同目的实现的，双方均有权提出解除合同;

2、乙方应交租金到期后超过三个月未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经济损失自负;

3、如甲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影响到乙方生产经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如当地镇府或镇府行政主管部门限制乙方对该土地的使用而无法继续经营等其它情况，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十三、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租赁，应交回租赁的土地，乙方所建固定设施由乙方自行处理;如果固定设施移交给甲方，双方应公平合理协商补偿事宜。但乙方所种植的树木所有权仍归乙方，如归甲方，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对价。

十四、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包金额的20% 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承包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承包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五、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镇府申请司法调解，如调解不成，按司法程序处理。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流转合同到期后，若继续流转，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十七、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九、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镇府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7**

甲方：

乙方：

为确保该工程的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供双方参照执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内容：水

4、承包方式：

5、方米元

第二条工程期限

1、本工程开工日期以甲方的开工通知单并经乙方确认为准，竣工日期为50日内。

第三条工程延误

1、乙方应及时按期开工，如遇施工现场不能开工的情况下应提前三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甲方不同意延期或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延期通知的，工期不顺延。

2、施工中因各种原因需要停工，应提前24小时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由甲方视情况决定是否停工。

3、如遇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等原因，工期相应顺延。

4、因乙方原因造成延期开工或停工的，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

第四条甲方工作

确保施工面，现场做到三通一平。确保乙方施工用水及养护用水、用电。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地下隐蔽工程的资料。

第五条乙方工作

1、乙方必须按甲方确认的工程进度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对工程进度的监督检查。

2、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保修期，对本工程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3、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安全施工，施工中如因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质量验收

1、苗木栽植要严格遵守操作规范作业，确保苗木成活率不低于%

2、、土建工程及换土工程要按图施工。苗木质量要经卫生防疫部门检验。

第七条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付35%第三期付款：20\_年苗木成活率验收合格后付5%

第八条工程保修项目及保修期限

第九条有关补充协议和补充合同

第十条争议处理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以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方可直接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

月日年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8**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v^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园路、廊架、六角亭、花坛、小品、苗木栽植、草坪铺植等。

二、合同工期

开竣工日期：工期日历天数40天，开工日由甲方签署工程开工报告之日为准。

三、质量标准：达到《城市绿化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工程施工图标准。

四、合同价款：叁拾贰万伍仟捌佰玖拾壹元叁角伍分整(元)

五、双方责任

1、甲方驻现场全权代表人姓名：

如代表易人，甲方应提前七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和承诺。

2、甲方工作

甲方应完成以下工作，如造成延误，承担所发生的经济支出，赔偿乙方有关损失。工期相应顺延。

(1)提供现场施工用水接口、电源接头。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9**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方）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经\*、乙双方协议，本工程由乙方负责为\*方进行\_\_\_\_\_\_\_\_\_\_\_\_\_\_\_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和保\*工程顺利进行，特签订此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工程内容和承包方式：

1、工程内容包括、、等工程。

2、按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的大包干式承包。

3、园林绿化所需的材料、植物品种、数量、规格按配置方案及工程预算书。

二、工程造价：

乙方按工程施工范围、施工图纸提交一份工程预算书，按园林建筑、绿化\_\_\_\_类工程标准取费，人工、材料、机械调差按施工期间有关文件执行，工程造价暂定为\*\*元。

三、付款方式：

1、方签订合同后，\*方支付工程造价的\_\_\_\_\_\_%给乙方作为工程预付款。

2、工程完工\*方初验合格后付款项\_\_\_\_\_\_%，余款待保养期满（三个月）\*方验收合格后十天内一次付清。

四、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天（日历从开工之日算起）。

2、开工日期\_\_\_\_\_\_年月日。

3、竣工日期\_\_\_\_\_\_年月日。

五、双方责任：

（一）\*方责任：

1、负责办理施工报建手续，领取建筑许可\*和施工许可\*。

2、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办理结算。

（二）乙方责任：

1、按施工图纸及有关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

2、承担绿化工程完工后的保养责任，保\*绿化工程苗木成活率100%。保养期内补种苗木的保养顺延1个月。

3、工程竣工后清理现场，做到工完场清。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生效，各执一份，具同等效力。

\*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单位（\*方）：

施工单位（乙方）：

依照《中华\*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内容：

4、承包方式：

5、工程总额：

二、工程内容：

第一条工程范围：按\*方审定的乙方预算范围内全部。

第二条工程期限：自年月日开工，至年月日全部竣工。（如遇气候和其它原因不能施工时，工期可顺延）

第三条质量标准：在工程施工中，乙方应按照\*方要求精心施工，认真执行现行国家有关园林工程施工标准，必须符合各项验收规范。做好隐蔽工程，分项工程的验收工作。如因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不符要求而发生的返工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材料供应：凡包工包料工程的材料由乙方负责采购。凡非包工包料项目材料由\*方提供。

第五条施工条件：

1、\*方在开工前应做好“三通一平”（路、水、电通、场地平整）工作。

2、施工中如\*方提出工程变更，或增加施工项目，应提前通知乙方，并追加相应的工程款项用于施工。工程工期应顺延。

3、工程设计及预算如有漏列项目或差错，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经\*方审查后可作变更修正。竣工结算时依照工程决算书为准。

第六条乙方责任

1、必须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完成所有工程。施工期间必须按\*方规定及时申报验收各分顶工程，未经验收不得进入下道工序。

2、确保苗木整齐均匀，生长旺盛。具体负责保活期内的所有苗木各项养护工作，确保草坪、花木健康生长，保持良好的绿化景观。

3、所有苗木保活期为年。保活期内若有苗木死亡，须及时更换、补种，以确保整个绿化工程的完整\*。

4、工程要求对于工程观感有重要作用的材料进场前需提供实物样板，并经发包方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并发正式书面通知后，方可用于工程施工。

5、承包方在地下隐蔽构筑情况不明时，应谨慎施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如承包方对地下设施造成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6、施工现场需配备足够的人员及设备用于环境卫生的保洁；施工单位有义务对现场道路进行保洁与保护，如有污染或损坏则需无条件修复完整，否则发包方将委托其他单位修复，所需费用在承包方工程款中扣除。

7、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对工程实行保修，保修时间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算起。绿化工程竣工后承包方须提供二年内详细养护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经批准后即成为养护期内考核检查之依据。如承包人养护工作不力，达不到应有的效果，则发包方有权要求承包方承担违约金\_\_\_\_\_\_元，若在规定时间内承包方未能及时养护，发包方有权另找其它单位养护，其费用由发包方从质量保\*金（又名养护期保\*金，为合同价款的10%）中扣除，质量保\*金不足以支付的由承包方补齐。

8、乙方施工过程中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分包单位的质量管理：

1、分包单位必须具有相应施工项目施\*质，分包单位进场施工前，总包单位必须提供相应材料并必须取得业主书面认可后方可施工。

2、总包单位对分包单位施工质量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按照《中华\*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该工程无预付款，苗木栽植完毕，经初验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后经复验合格，再付合同价款的；工程竣工后，经\*方或建设单位验收合格再付，余款审计完毕养护期结束后付清，并由承包方出具相应的正规^v^。

2、本合同造价采用固定单价计价方式：

单价根据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子目投标单价一次\*包死，投标单价中已包含施工单位完成该项目所需的全部成本、利润及风险与养护维护费用。结算时单价不予调整，总价根据实际子目和数量调整。（清单及规格见附表）

3、承包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发包方提交审计机构审计，否则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拖延责任。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与份数

本合同一式4份，\*方保存2份，乙方保存2份，经\*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第十一条合同终止

\*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验收，合同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其它约定，另行协商。

\*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方）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方委托乙方承担公司部分环境景观绿化工程的施工。\*、乙双方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订立本施工意向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环境景观绿化工程

2、工程地点：市县路号

3、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养护成活、包工期、保质量、保安全

二、工程价款

1、合同价款：经\*乙双方协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合同价款暂定为万元整，竣工后据实结算。

2、合同价款涵盖内容为：

（1）绿化包括起苗、包装、运输、挖坑、换土、采购杂肥、栽种、清场、直至养护期间浇水、治虫、除草、减枝、施肥、更换死亡苗木等包种、包活、养护等全部内容。

（2）绿化土方平整及换、填土，渣土外运由\*方及监理工程师到现场测量后，方可外运。

三、施工工期

1、本工程计开工时间年月日。

2、本工程预计完工时间年月日。

3、如遇不可抗剂因素和自然灾害，或\*方原因，影响施工，经\*方签\*后可顺延工期。

4、因乙方原因拖延工期，按每拖延一天，乙方应向\*方交违约金\*\*1000元。\*方可从乙方的工程款内扣付。

四、工程支付

苗木栽植完毕，余款在养护期满，验收合格并移交\*方完毕后全部付清。

五、工程质量

1、所栽苗木质量必须符合工程要求，不得擅自改变苗木品种、规格及质量，所有苗木必须经过\*方验收合格后方可栽植；

2、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方的监督检查和质量管理，如因质量问题造成返工，其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

3、乙方在施工中要精心组织，确保安全，如有事故发生，后果自负；

4、乙方要确保施工现场清洁，及时清理废弃物。

5、乙方包栽包活，在栽植完工后，要养护苗木24个月，其间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六、\*方责任

1、提供施工场地、水准点、坐标控制点、水电源接引点。

2、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的处理、现场签\*、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办理竣工结算。

3、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的，\*方通知乙方后方可解除合同，合同解除自通知到达乙方之日起生效。

4、\*方负责提供四套施工图纸。

5、\*方委派为本工程现场代表，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需要\*方协调的相关问题，并参与各种验收和签\*工作，如变更现场代表应及时通知乙方。

七、乙方责任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三天内进场施工，否则乙方每日需承担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乙方超过七天没有进场施工的，\*方无需通知即可解除合同，若因此造成工程延误的，乙方负全部责任，并按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赔偿\*方。

2、乙方进场施工后，五天内完成《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并报监理和\*方批准。乙方必须按批准后的《施工组织设计》所承诺配备的机械设备和工程技术人员、劳动力的数量开展工程进度；否则，\*方有权另行聘请其他施工单位代理乙方完成需要赶工的工程量，并按实际支付费用的倍从乙方合同款项中扣除。

3、乙方负责办妥\*规定与本工程有关的施工手续，并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乙方需支付全部费用。

4、乙方遵守有关法律的规定，接受\*方、监理的指令，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图纸会审纪要、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

5、乙方进行施工后，在各方面与其他单位密切配合和承担管理协调责任。

6、乙方需从\*方指定的水电接驳点接驳施工用水用电，并采取措施避免工程施工对红线周围的地下管线、临近建筑物及市政设施造成破坏，因乙方原因导致破坏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每周例会前一天向\*方、监理单位报送周报，周报包括本周计划和上周完成工作、未完成工作的情况说明（包括拟采取措施、最终完成时间）。

8、遵守\*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中华\*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方、监理，严格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并按照环境检查审核要求，加强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粉尘、废水等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保护、水土保持措施，费用乙方承担。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的\*部门的罚款由乙方负责。如超出\*相关部门规定时间施工，造成周边居民投诉，责任由乙方承担。

9、已完工工程未交付\*方之前，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负责修复。工程完成时，进行全面的清理工作，做到工完场清。

10、凡乙方未能完成合同、规范规定规定的内容，造成\*方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方的有关损失。

11、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工程移交后保修期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安全事故或者其他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会给本工程的社会形象造成影响，每次由乙方向\*方支付伍仟元违约金，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2、乙方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包括水电安装负责人）需按时参加\*方项目部（或监理）组织的工程例会，因故不能按时参加的，须提前4小时向\*方请假，并在获得\*方批准后方可缺席或迟到，否则乙方每人需向\*方支付违约金200元。

13、对工程例会（或会下），确定须由乙方完成的工作（如配合分包的工作，配合\*方销售和入伙的有关工作，确保工程质量方面的工作，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的工作等），乙方须按时完成。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则\*方有权推迟支付当期应付的工程进度款。

14、施工用水用电由乙方委托\*方代付，\*方在需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代付的施工用水用电费。

15、乙方需根据工程施工进度按时发放工人\*，否则将延缓支付工程款的时间。若出现劳资纠纷由乙方负责，否则\*方可以在付款时扣除代为发放。

16、乙方委派为本工程现场代表，负责施工期间的全面管理。如变更现场代表应事先经\*方书面同意。

八、材料的供应

1、工程所需的苗木由乙方自行采购，到现场后，必须经\*方检查，确认符合设计，并得到\*方签字认可后，才能栽种。

2、乙方所购苗木必须是新鲜、树杆挺直、树形好、植株健壮。枝叶茂盛丰满，无病症现象。

3、工种所用材料，必须先向\*方提供样品及各种资料，经\*方检查，确认符合设计要求后，才能进场。进场后，必须及时向\*方报验，经检查合格后，才能施工。

九、工程质量检查验收

1、施工质量等级验收评定执行当地《园林绿化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有关规定，本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质量要求能满足上部苗木正常成活为质量标准，其园林绿化标准达到预期设计的效果。因乙方施工原因造成的苗木枯死，乙方无条件重植。

2、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向\*方提供竣工图四套，电子文档一套，\*方代表收到相关的资料后，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并在验收后的14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要求整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的相应损失。

3、乙方每道工序都应向\*方报验，经\*方检查、签\*后才能施工下道工序。

十、安全文明施工

1、安全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非\*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责任和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需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同时为其办理必要的保险手续。

3、乙方须确保工地现场治安状况良好，不会对正常施工造成破坏影响。

4、乙方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以及临近正在施工建筑区附近施工时，施工前须做足安全措施后实施。

5、乙方全体现场施工人员须统一管理，佩戴工作牌。

6、施工期间，所有机械、工具、建筑材料等须堆放整齐，并保持道路通畅，及时清除余土及建筑垃圾，做到工完场清。

7、乙方安全文明施工达不到要求的，\*方可视其情况处以罚款。

十一、违约

1、违约的处理：合同双方的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

2、违约造成工期延误责任分担：\*方违约，工期相应顺延；乙方违约，工期不得顺延。

3、违约金的标准：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造成的损失，除承担赔偿因此造成对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外，还必须向对方支付合同价款3%的违约金。

十二、养护

1、乙方派人负责对本工程进行为期两年的免费养护工作。

2、乙方应向\*方递交两年养护期的《绿化工程养护计划书》。

3、如乙方派人养护苗木工作不力，造成苗木枯死，乙方应补种。

4、因死亡而重新更换的苗木，需经过一年的养护后予以确认。

十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武汉市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十四、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后可生效，养护期满付清尾款后自行失效。

\*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10**

建设单位（甲方）：

承建单位（乙方）：

为确保该工程的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双方将严格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园林绿化

2、工程地点：北京市密云县密西路与西道交叉口人保大厦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4、工程造价：壹拾万元人民币

>第二条 工程期限

本工程 年8月20日开工， \_\_\_\_\_年10月10日竣工。

>第三条 工程延误与工程奖罚

1、乙方应及时按期开工，如遇施工现场不能开工的情况下应提前三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甲方不同意延期或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延期通知的，工期不顺延。

2、施工中因各种原因需要停工，应提前24小时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由甲方视情况决定是否停工。

3、如遇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等原因，工期相应顺延。

4、因乙方原因造成延期开工或停工的，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

>第四条 甲方工作

1、 确保施工现场做到三通一平。

2、确保乙方施工用水及养护用水、用电。

>第五条 乙方工作

1、乙方必须按甲方确认的工程进度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对工程进度的监督检查。

2、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保修期，对本工程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3、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安全施工，施工中如因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质量验收

工程质量应达到《城市绿化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经验收不合格，乙方进行返工、修改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第七条 付款方式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11**

发包方(甲方)：东莞市联信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彭忠福(身份证号码：4304221)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东莞市塘厦惠民工程—林村广场景观工程—绿化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因建设单位设计重大变更，甲乙双方原绿化工程施工承包合同(20xx年11月18日)作废，现根据建设单位变更修改补签本合同，为确保如期完成本工程，双方本着互相支持、紧密配合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明确双方职责，特签订本协议书，条款如下：

1.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林村广场。

3. 承包方式：若包供苗包种植包成活包养护三个月、若包种植清工及一次定根水不包成活。 4. 结算方式：合同单价及苗木要求详后附清单，结算以进场签证为准按实结算。 5. 工期：乙方确保在 6. 开工准备：甲方签订合同后三天内必须使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该工程遗留问题;甲方在施工前准备好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等工作;乙方接到图纸后，尽快做出材料进场计划及工程施工进度计划给甲方。

7. 工程款支付：苗木栽植完毕，经实验合格后，工程款支付至合同实际完成量价的春节前付至合同实际完成量价的75%，三个月养护期后经复验合格，再付清合同实际完成量价的全部余款。

8. 工程质量

所裁苗木质量必须符合工程要求，必须按双方约定的苗木品种、规格及质量施工，不得擅自改变，所有苗木必须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栽植;

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和质量管理，如因质量问题造成返工，其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

乙方在施工中要精心组织，确保安全，如有事故发生，后果自负; 乙方要确保施工现场清洁，及时清理自身施工的建筑垃圾。

9. 养护管理和质量要求

大树种植后必须及时支撑，支柱与树干相撞接部分应垫上防护物，以免磨伤树皮; 栽杆后及时封堰浇透水; 及时中耕除草、施肥、修剪，确保苗木正常生长; 苗木要及时防治病虫害; 苗木管理期间，必须经常清理各种废弃物; 乙方包栽包活，在栽植完工后，要养护苗木三个月，养护标准达到植物正常生长状态，期间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10. 违约责任

甲方责任：

因工期紧张，甲方三天内必须清理好施工场地，运走场地内的模板、方木和架子，提供出可以全面施工的工作面，因甲方其他工序影响的留出工作面后先行施工; • 甲方接到乙方的验收通知书后，必须在三天内及时组织验收，甲方推迟验收，期间每推迟一天甲方偿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给乙方，做为违约金;甲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工程款，期间每推迟一天按工程价款的千分之三偿付给乙方，做为逾期赔偿金。

乙方责任：

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的规定，负责无偿修补或及时返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⑵乙方必须确保在工期内完成施工任务，除不可抗力因素经甲方同意外不能按期完成的，每推迟一天罚款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

11.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竣工结算，完成养护期养护，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款完毕后合同终止。

10、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1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身份证号码：4304221)

甲方代表： 乙方：

合同签订地点：东莞市联信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xx年12月27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12**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公平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甲方就乙方承包施工的工程内容与乙方达成如下协议，望双方共同遵守。

一、 工程名称：

二、 承包工程内容：

三、 承包及付款方式：包工包料，暂估价为 万元，每月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支付进度款。

四、 工 期：20xx年 月 日开工到20xx年 月 日竣工。

五、 工程质量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筑、市政工程施工规范、规程和准进行施工。

2、 隐蔽工程必须接受业主单位派驻工地代表检查验收和质量监督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3、 工程竣工后由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初验，发现不合格工程部位，必须无条件返工，直到合格为止。

六、 工程造价

1、 工程承包预算造价执行(20xx)《浙江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定额》;材料价格按施工当期的《湖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浙江省建设维修工程造价信息》计取;工程量按实计取;人工费按相应规定调整。

2、 工程竣工后，按实际工作量由乙方编制竣工决算，甲方报审价部门审核后，结算工程承包款项。

七、 工程款拨付

1、 工程竣工决算审核后，其余工程款付清。

八、 施工安全

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九、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13**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经分开招标，甲方将皇庭国际绿化工程确定给乙方施工，为确保如期保质完成本工程，双方本着互相支持，紧密配合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明确双方职责，特签订本合同，条款如下：

1、工程地点：余干环城东路;

2、工程总造价：贰仟柒佰万元整;

3、工期：乙方确保在20xx年12月15日开工，于20xx年12月14日完工，工程标准达到合格一级。

4、开工准备甲方前期使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该工程遗留问题;甲方在施工前准备好图纸，技术交底等工作;乙方接到图纸后，尽快做出材料计划，施工组织设计及工程进度划报给甲方。

5、工程款支付

苗木栽值完毕，经初验合格后，付合同价的30%;半年后经复验合格，再付合同价的30%;工程完工3个月后经验收合格，按审计决算清余款。

6、工程质量

(1)所栽苗木质量必须符合工程要求，不得擅改苗木品种，规格量，所有苗木必须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栽植;

(2)施工过程中，乙主必须服从甲方的监督和质量管理，如因质量问题造成返工，其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

(3)乙方在施工中要精心组织，确保安全，如有事故发生，后果自负;

(4)乙方要确保施工现场清洁，及时清理废弃物。

7、养护管理和质量要求

(1)大树及时支撑，支柱与树干相接部分应垫上防护物，以免磨伤树皮。

(2)栽植后及时封堰浇透水;

(3)及时中耕除草，施肥，修剪，确保苗木正常生长;

(4)苗木要及时防治病虫害;

(5)苗木管理期间，必须经常清理各种废弃物;

(6)乙方包栽包活，在栽植完工后，要养护苗木6个月，养护标准达到一级，其间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8、违约责任

甲方责任

(1)甲方接到乙方的验收通知书后，及时组织验收，甲方推迟验收，其间每推迟一天偿付乙方逾期违约金10000元。

(2)甲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数量支付工程款，其间每推迟一天接工程造价款的千分之一偿付乙方逾期违约金。

乙方责任

(1)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的规定，负责无偿修补或及时返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必须确保在工期内完成施工任务，除不可抗力因素经甲方不能按期完成的，每推迟一天罚款20xx0元。

9、合同的生效与终止，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竣工结算支付完毕，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条款后终止。

10、合同其它约定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经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双方各自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仲裁调解，仲裁调解不成，可向双方各自在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14**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v^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遵循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双方签定以下协议：

>一、工程名：危旧房改造工程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范围

1 .2期工程第一标段(2号楼),建筑面积共计 平方米左右。结算面积以建筑面积为准。

>四、承包方式：包工不包料

>六、材料

乙方应提前3天向甲方提供需购材料清单，甲方应在3天内及时采购材料供施工队使用，双方应各自承担各自拖延工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

>七、工期

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工期为240天。因甲方材料供应不能到位，迫使工程停工超过8小时以上(停电，停水等非甲方直接因素除外)时，工期顺延并付窝工费技工150元/天，壮工120元/天：因乙方因素拖延工期，甲方可扣除乙方人工费150元/天/人;因不可抗拒因素可顺延工期。

>八、材料搬运

甲方材料送至乙方指定场地位置，乙方无条件搬运。

>九、劳动力管理

a、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所有施工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健康证，相关专业人员上岗证，开工前甲方应给乙方作业人员购买一份意外保险。

b、甲方应及时替乙方办理工地所在区域暂住的相关证件，其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乙方证件不全引起的相关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负。

c、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任意调换带班人员，技术人员，等相关专业人员，施工场地必须保持整洁，认真对待相关职能部门领导的监督检查。

d、乙方必须听从并配合甲方施工员，材料员及相关负责人的正确管理和安排;未经甲方同意，除不可抗拒因素或天气因素外乙方不得停工或怠工。

>十、施工机具

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一切经验测合格的机械工具，并负责承担工具维修费和检测费用。

>十一、工地现场管理

1、甲方提供工人居住的房屋，并保证工人照明用电及吃水方便，其发生的水电费由乙方承担，工人应做到生活垃圾定点堆放。

2、乙方应做到文明节约，合理用材，计划下料，浪费材料双倍处罚。工具及材料分放清楚，干一层清一层。

3、乙方应做到工具不乱丢，工完场地清，材料工具摆放整齐或 归仓;小型材料及时拾成堆做到少丢的原则。

>十二、承包单价及付款方式

本协议的承包价格按建筑平米结算，每平米价格为 元(桩基础包承台以上)：建筑结算面积以第一标段2号楼设计图设计面积为准;(坡屋顶隔热层不计算面积)。

1、基础正负零完成后开始砌筑车库三天内付款 元。

2、主体每层楼面现浇完成后三天内付每层总工程款的60%，以此类推。

3、内粉刷每完成一层付款一次，付每层总工程款的10%。

4、外墙拉毛完成付总工程款的7%，坡屋顶盖瓦，外墙砖完成付总工程款的10%楼梯踏步安装，及楼梯间刮白、水电安装到位，外架拆除后等一切合同施工内容完成只待验收付足总工程款的95%，剩余部分除扣留总劳务款的2%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外其余部分在质监等相关部门伙同业主跟甲方(28天内)竣工验收合格交付后30天内全部付清;(保修期限按国家现行有关政策规定执行)。保修金分三年付清，第一年付50%，第二年付25%，第三年付25%。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时向乙方支付劳务款造成工人停工工期顺延，并由甲方承担相应经济责任。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完成上一道工序后经甲方和监理等部门检验合格后再进入下一道工序的施工。乙方必须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如因不按规定施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十四、图纸变更与劳务费款增减

1、乙方按图施工中如有图纸变更使基础工程或主体工程工程量发生增减时，按发生的单项工程增减的实际工程量，甲乙视实际需要劳务费用进行协商增减工程劳务款;(具体以现场临时协商后分签证为准)。

2、如果为了施工方便或赶工进度，甲方改用商品混凝土进行浇筑时，按每立方米50元在总劳务款中扣除。

>十五、安全要求及责任

1、乙方作业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有关国家相关安全生产规定的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施工，做好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安全生产。

2、施工流程中，工种分配专业对口，不得交替混乱作业。机械、电器等技术设备非专业专职人员不得私自进行操作。

3、乙方负责人应对其工地管理人员及劳务人员做好安全教育工作，力求做到十天一大会，三天一小会、天天有提醒的安全意识输导工作。

4、乙方在施工期间其任一工作人员在任一地点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各执两份，双方签字押印后生效。结清工程款后合同终止。

甲方： 乙方：

签章： 签章：

签订日期：

**生态复绿专业承包合同范本15**

发包方：\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v^合同法》、《^v^建筑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项目外环境景观及\_\_\_\_\_\_\_\_\_\_\_\_\_\_景观园林绿化工程;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_\_\_\_\_\_\_\_\_\_\_\_\_\_园林景观、\_\_\_\_\_\_\_\_\_\_\_\_\_\_景观工程、\_\_\_\_\_\_\_\_\_\_\_\_\_\_景观工程(含各出入口)、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工程及配套水电工程、照明系统等(详见施工图)。本工程施工图的深化、优化设计由乙方负责，如本工程的施工由乙方承包，则乙方免费提供该项服务;如不由乙方承包该工程的施工，则甲方支付该项服务费用\_\_\_\_\_\_\_\_\_\_\_\_\_\_元予乙方。

4.承包方式：由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管理、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税金、包文明施工及包深化、优化设计等。

第二条 工程期限

1.本工程开工日期以甲方的开工通知单并经乙方确认为准，竣工日期为\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2.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发包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_\_\_\_\_\_\_天，不能移交承包方主要的施工场地、进场道路、施工用水用电，影响承包方进场施工者;

(2)明确由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未能按双方认定的时间进场，或进场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向承包方交验时发现阶段缺陷，需要修配、改、代、换而耽误施工进度者;

(3)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_\_\_\_\_\_\_小时以上者;

(4)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拖延办理签证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5)未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